

## 八、其他资料

### 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郑州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(单位名称)的郑州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市直监所卫生间改造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市直监所卫生间改造项目(标的名称)，属于建筑业(建筑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河南泰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76人，营业收入为4932.2464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66.464765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(建筑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河南泰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6月04日

备注：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